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8 名，实到董事 8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2023 年度向银行申请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确保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各项生产经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意公司本部及公司子公司 2023 年向银行申请免担保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或等值外币）955,660 万元，并授权上述公司总经理在以上范围和额度内与银行签署相关授信（贷款）协议，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融资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 2023 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人民币总额（或等值外币）不超过 77,810 万元，占上市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1.02%，授权融资担保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因下属子公司浦东公司、嘉华公司、经贸物流、国铠公司、国合公司、富盛康公司、新联纺公司和东贸国际贸易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对上述几家公司的担保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临 2023-016 号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外汇套期保值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2023 年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合计金额(或等值外币)不超过 12.26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美元汇率按 6.9646 计算),折合人民币 85.39 亿元,并授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董事长或经营层相关人员在以上额度的授权范围内签署相关协议,上述外汇套期保值额度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20.96%,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临 2023-017 号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相关规定,公司提议给予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 8 万元(税前),按月平均发放,有效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相同。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关于修订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相关文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他相关文件进行修订,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晓东、李捷、唐晓岚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临 2023-018、019 号公告)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落实公司 A 股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激励计划中与回购注销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办理回购注销股份公告手续、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手续、修订公司章程、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限制性股票注销相关手续等。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晓东、李捷、唐晓岚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

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的 20%,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临 2023-020 号公告)

8、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高公司再融资事项审议效率,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详见临 2023-021 号公告)

9、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详见临 2023-023 号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